

(股份發行人——已發行股本變動及/或股份購回)

007502011 4 13

如上市發行人的已發行股本出現變動而須根據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》(《上市規則》)第 13.25A 條作出披露，必須填妥 I 部。

如上市發行人購回股份而須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10.06(4)(a) 條作出披露，則亦須填妥 II 部。

(6 7)		(4 6 7)	(1 7)	(5)	/ (7)
(<u>2</u>) <u>2011 4 11</u>	490,900,000				
(3) 2011 4 12 2008 12 19	66,666	0.01%	HK\$4.30	HK\$7.39	58.19%
	N/A	N/A			
(8) <u>2011 4 12</u>	490,966,666				

I部注釋：

1. 若股份曾以超過一個每股發行價發行，須提供每股加權平均發行價。
2. 請填上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13.25A 條刊發的上一份「翌日披露報表」或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13.25B 條刊發的上一份「月報表」（以較後者為准）的期終結存日期。
3. 請列出所有據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 13.25A 條披露的已發行股本變動，連同有關的發行日期。每個類別須披露，提供，以者上市發行人的「月報表」別有關類別。如：根據同一股份期權行股份期權或根據同一股據行股而發行的股份，必須合，同一個類別披露。而，若根據股份期權行股份期權或根據股據行股而行的發行，則必須個類別披露。
4. 上市發行人已發行股本變動的，以上市發行人發一關的已發行股本（的而已購回或回的股份）一關有「月報表」或「翌日披露報表」披露的。
5. 如上市發行人的股份，則「上一個日的每股市價」為「股份作後的日的每股市價」。
6. 如購回股份：
§ 「發行股份」為「購回股份」
§ 「已發行股份 有關股份發行 的現有已發行股本」為「已購回股份 有關股份購回 的現有已發行股本」。
7. 如回股份：
§ 「發行股份」為「回股份」
§ 「已發行股份 有關股份發行 的現有已發行股本」為「已回股份 有關股份回 的現有已發行股本」。
§ 「每股發行價」為「每股回價」。
8. 期終結存日期為後一披露的關的日期。

II.

A.

(注)

! " (#)

! \$ (#)

%& (#)

N/A

N/A

' (

N/A

N/A

B.) * + , - . / O 1 Z

1. 3 4 5 6, 7 (8 9 : ;) <) = * + > ?

(a) _____

2. 8 9 : ;) < = * + 9 : ;

_____ %

((a) x 100)

@ABCD EAF + G * + H I J KLM KNH D * + , _____ OPQR + S 1 Z TU
VWXYZ [\ @A] BCD EAF + G ^ _ + H ` [DI a. = > + b c d K L H \

II 部注釋：請注 本交易所 一 證券交易所(列 交易所) 以 人 或以 購 行。

e _____ f g h
(i)j k _____ l m
(n o l m / O p q r s)